

项目编号：GDS-CG-CS-2024555B

广德市 2024 年度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服务采购项目（II 包）

磋 商 文 件

采 购 人： 广德市民政局

采购代理机构： 广德中业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 一、磋商公告
- 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三、供应商须知
- 四、采购需求
- 五、磋商与评审
- 六、采购合同
- 七、响应文件格式
- 八、质疑函范本

广德市 2024 年度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服务采购项目（II 包）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广德市 2024 年度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服务采购项目（II 包）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ggzyjy.xuancheng.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06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本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采购、网上不见面开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GDS-CG-CS-2024555B

项目名称：广德市 2024 年度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服务采购项目（II 包）；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人民币陆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696500.00 元）；

最高限价：人民币陆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696500.00 元）；

采购需求：为缓解老年人因生理机能退化导致的生活不适应，以提升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和居家生活品质。采取政府补贴等方式，对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逐步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II 包实施地点为实施地点为新杭 85 户、杨滩 88 户、柏垫 26 户，详见采购需求。

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服务周期。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挂网之日起至 2024 年 06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ggzyjy.xuancheng.gov.cn>，以下不再赘述）

3、方式：本项目在线下载采购文件，潜在供应商须登录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点击“主体登录”根据相关操作提示下载采购文件。采购文件获取过程中如有疑问，请在工作时间（8:00-12:00，14:30-17:30）拨打服务热线（非项目咨询）：0563-2616639。

4、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截止时间：2024 年 06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

五、开启

1、时间：2024 年 06 月 12 日 09 时 3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不见面开标大厅。

六、公告期限

自本项目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它补充事宜

1. 标段（包别）划分：2 个包

2. 响应保证金：本项目无需缴纳响应保证金。

3. 本项目需落实节能环保、中小微型企业扶持等相关政府采购政策：详见采购文件

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企业划型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规定执行。

4. 采购项目的项目介绍、数量、规格描述或服务要求等详见采购需求。

5. 本项目采用不见面开标，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方式：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选择不见面开标大厅登录。供应商关于电子招投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投标人操作手册》；供应商关于不见面开标的相关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服务指南—服务规范—《宣城市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6. 本公告同时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宣城市人民政府网、安徽省公共资源交易监管网、安徽省招标投标信息网、中国采购与招标网上发布。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或质疑，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广德市民政局

地 址：广德市太极大道

联系方式：杨先生 1822593888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广德中业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广德市建安大厦 13 楼东侧

邮 箱：394956652@qq.com

联系方式：0563-6038198、15956337081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柴先生

电 话：0563-6038198、15956337081

2024 年 05 月 29 日

二、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 容	
1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详见“磋商公告”
2	采购人： 采购人联系方式：	详见“磋商公告”
3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人联系方式：	详见“磋商公告”
4	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及联系方式：	广德市财政局 联系方式：0563-6816059
5	标段(包别)划分：	详见“磋商公告”
6	磋商有效期：	磋商响应文件递交截止后 <u>60</u> 天
7	磋商响应保证金：	无
8	履约保证金：	无
9	质量保证金：	详见采购需求。
10	项目预算：	详见“磋商公告”（超过项目最高限价为无效响应；如项目无最高限价，则超出项目预算金额为无效响应）
11	联合体响应：	详见“磋商公告”
12	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地点：	详见“磋商公告”

13	开标时间及地点:	同提交磋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14	评审方法:	综合评分法
15	考察方式:	自行考察
16	质疑、答疑、澄清	<p>1、<u>供应商质疑</u>均应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 第94号）的规定；</p> <p>2、接受质疑的方式：<u>供应商</u>以书面形式（如传真、信件、电报等）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的，同时发送一份与书面质疑内容一致的质疑电子版至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邮箱（394956652@qq.com）；为保证质疑的及时处理，请质疑人在发出质疑后及时与采购人或代理机构电话确认；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方式提出质疑的，具体操作步骤和程序请参见服务指南—政府采购在线质疑操作手册；</p> <p>3、在线质疑回复：采购单位或代理机构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对质疑人进行质疑回复，请质疑人及时登录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查看；</p> <p>4、接受采购文件质疑的截止时间：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p> <p>5、<u>供应商</u>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否则将不予受理；</p> <p>6、各<u>供应商</u>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务必登录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政府采购—答疑变更栏目查询是否有更正公告，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u>供应商</u>自行承担。网上公布的更正公告视同通知了所有投标人，为采购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p> <p>7、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联系部门（负责人）、联系电话、通讯地址详见公告。</p>
17	响应文件提交	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供应商通过宣城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系统（以下简称“交易系统”）在 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 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
18	响应文件解密	供应商须携带最终生成加密响应文件的数字证书（CA）在供应商解

		密环节进行供应商解密。正常情形下，供应商应在解密指令发出后30分钟之内完成解密。如遇意外情形，按《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化项目操作规程（试行）》中第三章“意外情形”中规定处理。
19	逾期送达情形	<p>1、供应商未按规定上传加密的响应文件的；</p> <p>2、上传了加密响应文件未按规定完成解密； （供应商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上传的加密响应文件将被退回）</p>
20	对中小型企业产品的价格扣除	<p>1、依据财政部 工业和信息化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和《安徽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的通知》（皖财购〔2022〕556号）有关规定：</p> <p>（1）本项目（是）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并对其真实性负责；供应商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响应供应商应根据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文中行业划型标准如实填写。）</p> <p>2、根据财政部 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不重复享受政策。</p> <p>3、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p>

		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141号文规定的《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不再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21	落实节能环保政策	依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即给予获得证书的相关产品加分或作为不允许偏离的实质性要求。供应商应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及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或中国政府采购网发布的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的名单，未提供的不享受加分或作为未实质性响应。对于未列入品目清单的产品类别，采购人综合考虑节能、节水、环保、循环、低碳、再生、有机等因素，参考相关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团体标准，在采购需求中提出相关绿色采购要求，促进绿色产品推广应用。
22	随成交公告一并公示的相关附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项目采购文件； 2. 成交供应商响应的《主要标的信息》； 3. 被推荐供应商名单和推荐理由（适用于竞争性磋商采用书面推荐方式产生符合资格条件的潜在供应商的）（如有）； 4. 成交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公告其《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5.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6. 成交供应商为注册地在国家级贫困县域内物业公司的，公告注册所在县扶贫部门出具的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具体数量的证明（如有）。
23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不良信用记录查询渠道如下（仅以下述渠道查询结果为准）：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官网

		<p>(www.creditchina.gov.cn)</p> <p>(2) 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官网 (www.creditchina.gov.cn)</p> <p>(3)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官网 (www.ccgp.gov.cn)</p> <p>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自行查询，符合要求的按磋商文件中格式提供《供应商声明函》；</p> <p>2、联合体供应商，联合体任何一方存在上述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p>
24	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p>本项目代理费用根据代理合同约定，代理费用为I标包：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元）、II标包：人民币玖仟元整（9000.00元）。</p> <p>注：所有费用含在项目预算中，由成交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支付给代理机构。</p>
25	付款方式：	详见采购需求
26	签章要求	<p>1、磋商文件中要求签字的，应按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可采用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签字后扫描上传。</p> <p>2、磋商文件中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应加盖供应商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加盖公章后扫描上传。</p>
27	履约补偿	<p>采购人应依法确定中标（成交）供应商，及时签订采购合同，自觉履行合同约定义务，及时组织履约验收。中标（成交）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第二中标（成交）供应商为中标（成交）供应商或重新开展采购活动。在政府采购合同中应明确约定违约责任条款，如有延期返还履约保证金、延期支付合同款项，或因采购人原因导致变更、中止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依照合同约定对供应商受到的损失予以赔偿或补偿。不按合同约定返还履约保证金、支付政府采购款项的，供应商可要求采购人按照合同约定予以赔偿或补偿，合同没有约定的，按照同期人民银行 LPR 支付逾期利息作为赔偿或补偿。对因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合同，造成企业合</p>

		法利益受损的情形，采购人应与供应商充分协商，给予合理补偿。
28	政府采购电子保函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关于推广使用政府采购电子保函业务的通知》（皖财购函（2023）257号），为切实减轻企业现金流压力供应商可提供等额履约保证金保函和预付款保函，办理政府采购履约保证金缴纳及预付款业务（本项目如有）。供应商可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融资/保函”栏目，申请办理电子保函。
29	政采贷	根据《安徽省财政厅中国人民银行合肥中心支行关于推进政府采购线上合同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皖财购【2022】1053号）文件规定，本项目支持供应商运用政府采购合同进行信用融资（即政采贷），具体融资流程请登录安徽省政府采购网金融模块查询。采购人应在政府采购合同中或通过签订补充协议的方式与供应商约定唯一收款账户；因政采贷需要更改供应商收款账户的，采购人、融资机构、供应商三方应共同签订《政采贷收款账户变更备案表》（联系财政部门获取），其他任何情况下均不得更改上述唯一收款账户。
30	其他	供应商关于不见面开标的相关规定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ggzyjy.xuancheng.gov.cn ）-服务指南-服务规范-《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不见面开标操作规定（试行）》
31	备注	供应商参与政府采购活动，应当诚信守法、公平竞争。如有以提供虚假材料（包括但不限于虚假承诺、虚假技术参数响应、虚假业绩、虚假证书、虚假检测报告等）、串通投标、隐瞒失信信息等谋取成交的行为，一经发现，将报监督管理部门严肃查处。
32	特别说明	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需对其报价合理性及其能否保证质量履约作出澄清或说明，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如中标候选人没有提供或评标委员会认为有必要，评标委员会应当在推荐中标候选人前要求拟推荐中标候选人在合理期限内对其报价合理性作出澄清或说明，并提供必要的证明材料。拟推荐中标候选人不能作出澄清、说明或评标委员会认定其存在履约及质量安全风险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3	最终报价说明	<p>各供应商在项目评标期间应保持在线状态，随时通过交易系统接受磋商小组发出的询标（质询）信息，请各供应商保持签到的手机畅通，在磋商小组发出的询标（质询）信息后将电话联系各供应商，供应商请在收到询标（质询）信息后 30 分钟内答复，未能按规定时间答复的，磋商小组将视同其放弃澄清，由此造成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p> <p>项目实施全流程电子化交易，进行网上磋商，供应商无需前往磋商现场。本项目二轮报价或多轮报价（磋商小组认为有必要，可以要求供应商进行多轮报价）环节采取网上在线谈判方式进行，请各供应商及时关注系统在线谈判（磋商）情况并在 30 分钟内按相应内容回复，如供应商未能在规定时间内对在线谈判（磋商）进行回复的，视同放弃该权利，则其前次报价为最终报价。投标人具体操作详见宣城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在线谈判（磋商）手册”，网址：http://ggzyjy.xuancheng.gov.cn/xcspfront/fwzn/moreinfo.html</p>
----	--------	---

三、供应商须知

(一) 总 则

1、制订及适用范围

1.1 本磋商采购文件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制订。

1.2 本磋商采购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采购所叙述的采购项目。

2、定义

2.1 服务：系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包括咨询、调研、评估、规划、设计、监理、审计、保险、租赁、印刷、维修、物业管理等。

本采购文件所要求的证书、认证、资质，均应当是有关机构颁发，且在有效期内的。

2.2 采购代理机构：经批准设立的集中采购机构和按规定进行登记的其他采购代理机构。本次采购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具体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2.3 采购人：是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既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4 供应商：是指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政府采购活动，但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特殊行业除外。

3、合格的供应商

3.1 符合磋商公告中载明的资格要求。

3.2 符合本采购项目（或包）中的各项实质性要求。

3.3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4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3.5 符合法律、法规的其他各项规定。

4. 现场考察

4.1 供应商自行决定是否对供货和服务现场及周围环境进行考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资料。考察现场的对象是以获取磋商文件的潜在供应商；考察现场的截止时间同磋商截止时间；如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无另行规定，其现场考察方式为自行考察。考察地点、联系人、联系方式等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 现场考察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行承担。供应商要求进行现场考察的，采购人应提供必要的支持。未到供货和服务现场实地考察的，签订合同时和履约过程中，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合同价款或索赔的要求。

4.3 除有特殊要求，不再单独提供供货和服务现场环境、气候条件、公用设施等情况，供应商视为熟悉上述与履行合同有关的一切情况。

5、供应商参与磋商活动的费用

供应商自行承担与参加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一切费用。

6 纪律

6.1 供应商的参与磋商应遵守各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如出现以下情形，按相关法律、法规处理：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禁止情形：**a.**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b.**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的；**c.**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d.**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e.**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磋商的；**f.**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的禁止情形：**a.**向评标委员会、竞争性磋商小组或者磋商小组成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b.**中标或者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与采购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c.**未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d.**将政府采购合同转包；**e.**提供假冒伪劣产品；**f.**擅自变更、中止或者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6.2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规定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恶意串通，按规定追究法律责任：

- a. 供应商直接或者间接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处获得其他供应商的相关情况并修改其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b. 供应商按照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的授意撤换、修改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
- c. 供应商之间协商报价、技术方案等投标文件或者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供应商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 e. 供应商之间事先约定由某一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
- f. 供应商之间商定部分供应商放弃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或者放弃中标、成交；
- g. 供应商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之间、供应商相互之间，为谋求特定供应商中标、成交或者排斥其他供应商的其他串通行为。

6.3依据《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规定，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串通，其响应无效，并由竞争性磋商小组书面报告本级监督管理部门：

- a.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b.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磋商事宜；
- c.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d.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相互混装。

6.4 在确定成交供应商之前，供应商试图在投标文件审查、澄清、比较和评价时对竞争性磋商小组、采购人和代理机构施加任何影响都可能导致其响应无效。

7. 投标专用章的效力

磋商文件中明确要求签章的，供应商须按本须知中签章规定完成签章。在有授权文件（授权文件须放入响应文件中）表明投标专用章法律效力等同于供应商公章的情况下，可以加盖投标专用章，**否则将导致响应无效。**

8. 合同标的转包与分包

8.1 成交供应商不得向他人转包成交项目，也不得将成交项目向他人违法分包。

8.2 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可以将成交项目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如采购人允许分包，供应商根据采购项目的实际情况，拟在成交后将项目的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交由他人完成的，应在响应文件中载明。

8.3 成交供应商就采购项目和分包项目向采购人负责，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承担责任。

(二) 磋商采购文件

9、磋商采购文件构成

9.1 磋商采购文件包括：

- a. 磋商公告
- b.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c. 供应商须知
- d. 采购需求
- e. 评审办法
- f. 采购合同

g. 响应文件格式

h. 质疑函范本

9.2 供应商应认真阅读和充分理解磋商文件中所有的内容。如果其响应文件没有满足磋商文件的有关要求，其风险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0、磋商采购文件的更正

10.1 供应商可以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中的有关问题进行答疑、澄清。

10.2 供应商对磋商文件如有疑问（询问或质疑）或建议，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联系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10.3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受理（接受）的且需要做出磋商文件澄清修改的问题，将以更正公告的形式在采购公告中指定的网址公告答复，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该更正是磋商文件不可缺少的组成部分，对参与采购活动的有关各方均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应主动登陆采购公告中指定网址查询该项目的相关更正公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供应商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10.4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时间对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日期的通知将在指定的网址上发布，不再另行通知。

10.5 当磋商文件与磋商文件的更正公告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内容为准。

10.6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受理（接受）的但无需要做出磋商文件修改的问题，只对问题来源进行回复，不再在指定网址公告。

（三）响应文件编制要求

11、响应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11.1 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人就磋商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11.2 除磋商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12、磋商响应文件构成

12.1 响应文件是对磋商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及承诺文件。

12.2 除注明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或格式自理的，响应文件应使用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

12.3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按照磋商文件中规定格式和顺序进行编制，如有需要，可以增加，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12.4 如果项目分有多个包，除供应商前附表须知中有另外规定，供应商可以参与其中的一个

或几个包的磋商，以包为单位分别编制响应文件。

12.5 供应商对其响应文件中的各项内容负责。供应商一旦成交，其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13、签章要求

13.1 磋商文件中要求签字的，应按文件要求签字或盖章。可采用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签字后扫描上传。

13.2 磋商文件中要求加盖供应商公章的，应加盖供应商数字证书的电子印章，也可加盖供应商公章后扫描上传。

14、磋商报价

14.1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磋商文件（公告）列明的控制价、项目预算。

14.2 供应商的报价应包含所投所投服务、保险、税费、利润和交付后约定期限内免费维保、培训等工作所发生的一切应有费用。报价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14.3 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磋商文件中注明拟提供服务的单价明细和总价。

14.4 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报价可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如超出两位，按照四舍五入方式计算至小数点后两位。

14.5 除特别要求，每个项目（或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否则，多方案、多报价的投标书将作为无效标处理。

15、报价的货币

人民币。

16、响应内容填写及说明

16.1 响应文件须对磋商文件载明的资格、服务、技术、商务、报价等全部要求和条件做出实质性和完整的响应，其中关于服务、技术、商务部分的响应，要注明详细的响应内容并提供采购文件所要求的相应证明材料，如仅填写“响应”“满足”而无详细的响应内容或未按要求提供的相应证明材料，将导致投标无效。

16.2 供应商应在响应文件中提交磋商文件要求的所有服务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证明文件（可以是手册、图纸和资料等），并作为其响应文件的一部分。包括：服务主要内容的详细描述等。

16.3 响应文件应字迹清楚、编排有序、内容齐全、不得涂改或增删。如有错漏处必须修改，应在修改处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供应商电子签章（或公章）。

16.4 如果响应文件中附有外文资料，供应商必须把这些外文资料准确、完整地翻译成中文。对于关键性的证明文件，供应商应该提供与英文内容相同、且由同一人签署（或盖章）的中文原件，或经国内公证部门公证的中文翻译件。

17、磋商有效期

17.1 磋商有效期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有明确的规定。

17.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可于原磋商有效期满之前，向供应商提出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延长磋商有效期的要求将被刊登在指定的网站上。

17.3 供应商可以书面形式拒绝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书面意见表示拒绝，将视为同意延长磋商有效期。

（四）磋商响应文件的加密、提交、撤回

18、响应文件的加密

供应商应使用经交易系统认可的电子商务认证授权机构（CA 认证中心）颁发的数字证书（CA）对其电子响应文件认证并加密，未按要求认证并加密的响应文件，不予受理。

19、响应文件的提交

响应文件的提交是指供应商通过交易系统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完成加密电子响应文件的上传。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提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20、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和撤回，修改和撤回后的响应文件可以重新提交。

（五）采购程序

21、开标

21.1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监管部门可视情况参加。

21.2 开标会议由采购代理机构项目负责人主持。开标会议上将当众公布供应商名称和磋商文件规定的需要宣布的其他内容。

21.3 供应商应携最终生成加密响应文件的数字证书（CA）按磋商文件规定的时间（**时间以系统时间为准**）、地点参加开标，在响应文件解密环节进行供应商解密。**供应商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1.4 开标会结束后，参与开标的供应商代表预留的联系电话应保持畅通，若接到项目负责人通知需要询标的，须联系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携其身份证明文件在 20 分钟之内

参与询标。供应商未按规定参与询标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将作出不利于供应商的评审。

22、评审

22.1 评审工作由磋商小组进行，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 3 人以上单数组成，采购人可以在评审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磋商文件所述范围。

22.2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至评审结束前应查询供应商的信用记录并将查询结果反馈给磋商小组。供应商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不得推荐为成交候选供应商，不得确定为成交供应商，响应无效。

22.2.1 不良信用记录是指：（1）供应商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2）供应商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3）供应商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联合体形式报价的，联合体任何成员存在以上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响应无效。

22.2.2 信用信息查询渠道：（1）失信被执行人：“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2）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3）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22.2.3 信用信息记录方式：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按信用记录查询渠道查询，将查询结果打印、签字并存入政府采购档案。供应商不良信用记录以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在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查询时间之外，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作为评审依据。供应商自行提供的与网站信息不一致的其他证明材料亦不作为评审依据。

22.3 磋商小组在采购活动过程中应当履行下列职责：

- a. 确认磋商文件；
- b. 从符合相应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名单中确定不少于3家的供应商参加磋商；
- c.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作出评价；确定成交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
- d.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竞争

性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e. 编写评审报告；

f. 告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过程中发现的供应商的违法违规行为。

22.4 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a.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b. 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独立进行评审，对个人的评审意见承担法律责任；

c. 完成评审报告；

d. 配合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e. 配合财政部门的投诉处理和监督检查工作。

22.5 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a. 响应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b.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c.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d.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须经供应商以书面形式加盖供应商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确认后产生约束力，供应商不确认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22.6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23、磋商采购活动终止情形及响应文件无效情形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本项目磋商采购活动终止，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a.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的；

- b.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c.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竞争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但财库【2014】214 号办法第三条第四项及财库【2015】124 号规定情形除外。

23.2 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文件无效：

- a. 响应文件未按照磋商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b. 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c. 响应文件出现重大偏差，未对磋商文件进行实质性和完整响应的；
- d. 报价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e. 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收的附加条件的；
- f. 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24、二次采购

24.1 项目终止后，采购人可能发布二次公告，进行二次采购。

24.2 二次采购可能调整前次采购的各项规定及要求，包括采购方式、项目预算、供应商资格、付款方式、采购需求、评审办法等。供应商参与二次采购，应及时获取二次采购文件，以二次采购文件为依据，编制二次响应文件。

24.3 前款所述“二次”，系指项目终止后的重新公告及采购，并不仅限于项目的第二次公告及采购。

(六) 授予合同

25、确定成交供应商及合同的签订与争议处理

25.1 采购人授权磋商小组将排名第一的成交候选人确定为成交供应商。

25.2 采购人按照评审报告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顺序确定成交供应商。

25.3 采购人将在指定网址发布成交公告。

25.4 成交公告发布后，采购人将向成交供应商发放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应按规定及时领取成交通知书。

25.5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因供应商自身原因导致无法签订的除外）。

25.6 采购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仲裁委员会仲裁或法院裁决。

26、履约保证金

26.1 成交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采购需求中的规定向采购单位缴纳履约保证金。

26.2 履约保证金的退还，由采购人在合同中约定。

27、成交通知书的领取

27.1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人将在“指定网站”发布成交公告,同时通过“宣城市公共服务平台-电子交易系统”向成交供应商发出电子成交通知书。成交供应商登录交易系统-点击【采购业务】-【中标通知书】自行打印。

27.2 除不可抗力等因素外,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成交供应商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规定的原则确定其他供应商作为成交供应商并签订政府采购合同,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成交供应商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

28、代理费用的收取标准和方式

28.1 集中采购项目:无;

28.2 分散采购项目: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七) 提出质疑

29、质疑

29.1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以下简称质疑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本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29.2 质疑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

29.3 质疑材料的接受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质疑材料格式详见第八章《质疑函范本》。

29.4 质疑实行实名制,依照《质疑函范本》编制,须内容要素齐全;应当有具体的事项及根据,不得进行虚假、恶意质疑,扰乱公共资源交易活动的正常工作秩序。

29.5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29.6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包括下列内容:

- a. 质疑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b.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包别号(如有);

- c.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d. 事实依据；
- e. 必要的法律依据；
- f. 提出质疑的日期。

29.7 质疑供应商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的，应当提交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其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29.8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质疑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9.9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不予受理：

- a. 提起质疑的主体不是参与该政府采购项目活动的供应商；
- b. 提起质疑的时间超过规定时限的；
- c. 质疑材料不完整或有误的；
- d. 质疑事项含有主观猜测等内容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e. 对其他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详细内容质疑，无法提供合法来源渠道的；
- f. 质疑事项已进入投诉处理、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程序的。

29.10 经审查符合质疑条件的，自收到质疑之日起即为受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质疑受理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或相关处理决定（需要检验、检测、鉴定、专家评审的，所需时间不计算在内），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人，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9.11 质疑供应商在答复期满前撤回质疑的，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人签字确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即终止质疑处理程序。质疑供应商不得以同一理由再次提出质疑。

29.12 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监督管理部门提起投诉。

29.13 质疑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虚假、恶意质疑，将报监督管理部门予以处理。

- a. 捏造事实；
- b. 提供虚假材料；
- c. 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证据来源的合法性存在明显疑问，质疑供应商无法证明其取得方式合法的，视为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

（八）未尽事宜

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的规定执行。

四、采购需求

(以下采购需求部分由采购人：广德市民政局提供并负责解释)

前注：

- 1、本采购需求中提出的服务方案仅为参考，如无明确限制，供应商可以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的更优服务方案，且此方案须经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可；
- 2、供应商应自行勘察项目现场，如供应商因未及时勘察现场而导致的报价缺项漏项废标、或成交后无法完工，供应商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 3、如对本磋商文件有任何疑问或澄清要求，请按本磋商文件“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约定方式联系，或接受答疑截止时间前联系采购人和代理机构，否则视同理解和接受，供应商对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4、下列采购需求中：标注▲的产品，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中填写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信息，承诺函随评审结果一并公告；
- 5、★条款须满足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否则响应无效；非★条款由评审委员会讨论后酌情评审。

（一）项目介绍

为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养老服务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19〕5号）、《民政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国家卫生健康委银保监会国务院扶贫办中国残联全国老龄办关于加快实施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的指导意见》（民发〔2020〕86号）、《安徽省加快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工程的实施方案》（皖民养老字〔2020〕90号）、《关于加快推进社会适老化改造工作的通知》（皖民养老函〔2023〕157号）等文件精神和工作部署，缓解老年人因生理机能退化导致的生活不适应，以提升老年人生活自理能力和居家生活品质。采取政府补贴等方式，对符合条件的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逐步实施居家适老化改造。

（二）货物或服务需求一览表及主要指标参数要求：

1. 服务范围

本次采购主要内容包括为广德市 2024 年度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服务采购项目，本项目分为两个标包。II 标包预算为人民币陆拾玖万陆仟伍佰元整（696500.00 元），实施地点为新杭 85 户、杨滩 88 户、柏垫 26 户。适老化改造参考清单如下：

II 包适老化改造采购清单：

序号	服务（产品）	主要参数（功能）	数量	单位
1	防滑地胶	1. 材质：环保软性 PVC 2. 尺寸：300*300mm 3. 防滑性能好，可任意裁剪拼接 4. 拼接安装 5. 性能：重金属铅、铬、镉、汞含量 $\leq 2.5\text{mg/kg}$ 。	39	平
2	防滑地垫	1. 材质：PVC 2. 尺寸：宽 120cm，长度可裁剪 3. 颜色：红色	4.6	米
3	坡道改造	1. 材质：水泥、砂子； 2. 尺寸：根据门厅、过道等处实际高低差设计施工样式； 3. 坡道坡度比 $\leq 1:8$ （根据现场实际情况定）； 4. 表面作防滑处理。	14.25	平
4	橡胶坡道	1. 尺寸（以下 6 种可选，尺寸可定制）： 900*150*20mm, 900*150*25mm, 900*200*30mm, 900*200*35mm,	14	块

		900*200*40mm, 900*250*44mm, 2. 材质: 实心橡胶; 3. 适用于有高低差处, 便于轮椅或腿脚不便老人通行 4. 耐磨性 $\leq 250\text{mm}^3$, 阻燃性能(辐射热源法)为 B1 级(难燃级), 阻燃性能(氧指数法) $\geq 29\%$, 耐受车辆压力吨位 $\geq 4\text{T}$ 。		
5	地面硬化	地坪结构要求: 地基处理, 整平, 沙子, 水泥, 石子搅拌, 平整铺灌, 表面收光、防滑处理, 材料要求石子颗粒径不大于 15mm, 中砂且含泥量不应超过 3%, 水泥标号不应低于 425#, 建造施工地坪厚度不得小于 100mm 厚度。要求地坪结实光洁且防滑, 无裂纹、无脱皮、无麻面和起砂等现象。	119	平
6	台阶修理	地基处理, 整平, 沙子, 水泥, 石子搅拌, 平整铺灌, 表面收光、防滑处理, 材料要求石子颗粒径不大于 15mm, 中砂且含泥量不应超过 3%, 水泥标号不应低于 425#。要求整体结实光洁且防滑, 无裂纹、无脱皮、无麻面和起砂等现象。	1	项
7	水泥楼梯找平	地基处理, 整平, 沙子, 水泥, 石子搅拌, 平整铺灌, 表面收光、防滑处理, 材料要求石子颗粒径不大于 15mm, 中砂且含泥量不应超过 3%, 水泥标号不应低于 425#。要求整体结实光洁且防滑, 无裂纹、无脱皮、无麻面和起砂等现象。	6	平
8	圆形铁板	1. 材质: 铁 2. 尺寸: 圆, 直径 60cm	1	个
9	窗户	1. 尺寸: 实际现场测量定制为准 2. 材质: 玻璃 3. 说明: 材料+五金, 窗户更换或改装。	7	扇
10	床边扶手	1. 产品规格: 底板重量: 15kg 总重量: 17.5kg 底座尺寸: 60*50cm, 厚度 3mm, 高度 13mm 扶手总高度: 72-91cm 立柱间距: 33.6cm 2. 扶手材质: ABS 胶管内衬不锈钢管 3. 底板材质: 高碳钢 4. 高度调节方式左松右紧 5. 配夜光胶条, 底板外包减震硅胶圈	52	个
11	更换花洒头	1. 材质: 花洒硅胶+ABS 2. 花洒档位: 5 档	1	个
12	一字扶手 30 公分	1. 参考尺寸: 300mm, 直径: 35mm; 2. 材质: 内衬不锈钢, 外饰为 ABS 抗菌尼龙材质; 3. 表面有花纹, 能够防滑。	1	个

13	一字扶手 50公分	1. 参考尺寸：500mm，直径：35mm； 2. 材质：内衬不锈钢，外饰为 ABS 抗菌尼龙材质； 3. 表面有花纹，能够防滑。	32	个
14	一字扶手 60公分	1. 参考尺寸：600mm，直径：35mm； 2. 材质：内衬不锈钢，外饰为 ABS 抗菌尼龙材质； 3. 表面有花纹，能够防滑。	5	个
15	L型扶手	一. 主要技术参数： 1. 内衬管：201 不锈钢管，参考尺寸：700mm*500mm 2. 外管：5mm 厚尼龙管（带防滑浮点） ϕ 35mm 3. 连接：金属内衬丝+40mm 双向丝 4. 弯头：尼龙注塑+金属内铸丝 5. 固定：金属一体法兰+减震扣盖 ϕ 75mm 6. 连接内铸金属连接件 7. 固定：30mm 涨塞+40mm 自攻丝 8. 所有配件原料均为原生料 9. 颜色：黄色、白色	23	个
16	U型上翻扶手	一、主要技术参数： 1. 内衬管：201 不锈钢管 2. 外管：5mm 厚尼龙管（带防滑浮点） ϕ 35mm 3. 连接：金属内衬丝+40mm 双向丝 4. 弯头：尼龙注塑+金属内铸丝 5. 固定：金属一体法兰+减震扣盖 ϕ 75mm 6. 连接内铸金属连接件 7. 固定：30mm 涨塞+40mm 自攻丝 8. 所有配件原料均为原生料 9. 颜色：黄色、白色 10. 参考尺寸：600mm*135mm	22	个
17	U型落地扶手	一. 主要技术参数： 1. 内衬管：201 不锈钢管 2. 外管：5mm 厚尼龙管（带防滑浮点） ϕ 35mm 3. 连接：金属内衬丝+40mm 双向丝 4. 弯头：尼龙注塑+金属内铸丝 5. 固定：金属一体法兰+减震扣盖 ϕ 75mm 6. 连接内铸金属连接件 7. 固定：30mm 涨塞+40mm 自攻丝 8. 所有配件原料均为原生料 9. 颜色：黄色、白色 10. 尺寸：600mm*700mm	37	个

18	过道扶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衬管：201 不锈钢管，尺寸可定制。 2. 外管：5mm 厚尼龙管（带防滑浮点）ϕ 35mm 3. 连接：金属内衬丝+40mm 双向丝 4. 弯头：尼龙注塑+金属内铸丝 5. 固定：金属一体法兰+减震扣盖 ϕ 75mm 6. 连接内铸金属连接件 7. 固定：30mm 涨塞+40mm 自攻丝 8. 所有配件原料均为原生料 9. 颜色：黄色、白色 	27.7	米
19	马桶助力扶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590~640)*500*(750-830) mm 2. 扶手 3 档可调，脚管 4 档调节 3. 材质：扶手架高强度碳钢管焊接而成；扶手架整体硫化喷粉处理不易生锈；管内留有排水孔，防止管内储水生锈；扶手可上翻收起，扶手盖 PP 材质+抑菌剂抑制细菌增长 	1	个
20	蹲便扶手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衬管：201 不锈钢管 2. 外管：5mm 厚尼龙管（带防滑浮点）ϕ 35mm 3. 连接：金属内衬丝+40mm 双向丝 4. 弯头：尼龙注塑+金属内铸丝 5. 固定：金属一体法兰+减震扣盖 ϕ 75mm 6. 连接内铸金属连接件 7. 固定：30mm 涨塞+40mm 自攻丝 8. 所有配件原料均为原生料 9. 颜色：黄色、白色 10. 参考尺寸：500mm*600mm 	2	个
21	蹲坑升降架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材质：主体材质不锈钢，面板材质树脂 PP 环保塑料 2. 产品承重：可承重 100 公斤 3. 参考尺寸：51cm*35cm*64cm 4. 配加厚医用防滑脚套，主体采用 22.3 直径加厚加粗不锈钢管材，7 档可调节高度；加厚加固双层环保面板，整体结构更加稳固 	3	个
22	上翻沐浴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内衬管：201 不锈钢管 2. 外管：5mm 厚尼龙管（带防滑浮点）ϕ 35mm 3. 连接：金属内衬丝+40mm 双向丝 4. 弯头：尼龙注塑+金属内铸丝 5. 固定：金属一体法兰+减震扣盖 ϕ 75mm 6. 连接内铸金属连接件 7. 固定：30mm 涨塞+40mm 自攻丝 8. 所有配件原料均为原生料 9. 颜色：黄色、白色 10. 参考尺寸：座椅尺寸 320*450mm，支撑杆尺寸 640mm 	5	张
23	淋浴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长*宽*高=480*510*(720~910) mm 2. 管材：最大管直径 28mm(\pm5) mm 3. 表面：平整光滑，色泽均匀，无色差、无刮痕、无毛刺。 4. 车架选用航钛高强度特种铝型材焊接而成，表面经氧化处理。车架四脚配有伸缩管，可供用户随意调节适用高度。四脚都套有特制 	42	张

		喇叭型耐磨防滑胶脚。 5. PE 中空吹塑成形高强度环保工程塑料座板和靠背板，表面具有防滑功能，且容易清洗，座板有漏水孔。 6. 座板两边有扶手设计，使用起来更安全，配 PVC 浸塑防滑扶手垫。		
24	轮式助浴椅	1. 参考尺寸：总高：83-88cm，总长：86cm，总宽：54cm，坐高：46-51cm，坐宽：44cm。坐深：42cm，扶手高度：19cm，靠背高度：39cm， 2. 其结构如下： 2.1) 主架：主架是 6061F 高强度铝合金组成，管的径 22.2cm，管的厚度是 1.2cm，表面处理是阳极氧化亮面，美观大方，防水性能好，冲凉坐便两用，两侧增加有称重横杆，大大提升了称重效果， 2.2) 坐板：坐板采用的是无缝缝合的全皮革的开口 U 行坐板，舒适度高，防水性能好，坐板可以上翻，方便便桶提出来， 2.3) 轮子：采用的是 4 英寸的 PVC360 度旋转的小轮，后面两个定向轮子带自锁刹车，整体高度 3 档可调，安全静音，耐用， 2.4) 踏板：踏板采用的是全铝合金焊接而成，可以拆卸，上翻，踏板前部位带有地面支撑脚，防止人踩在上面椅子向前翻，支撑脚高度 2 档可调， 2.5) 靠背扶手：靠背可以拆装，带有推手，靠背采用的是 PE 吹塑板成型，板的表面有防滑纹防滑效果好，防水效果好，扶手采用的 PE 吹塑成型，表面有防滑纹。	1	张
25	坐便椅	1. 尺寸：长*宽*高=515*545*(730~830) (±20) mm 2. 管材：最大管直径 25mm(±5) mm 3. 表面：平整光滑，色泽均匀，无色差、无刮痕、无毛刺。 4. 铝合金氧化老化，防锈能力强。安全性能高，美观大方，坚固耐用。 5. 车架四脚配有伸缩管，可供使用者随意调节适用高度。四脚套有耐磨防滑胶脚。 6. 厕桶和马桶采用环保工程塑料材料，具有防水、容易清洁功能。厕孔根据使用者需求而设计，为使用者提供方便。桶托与厕桶配合顺畅，方便使用者灵活安装和抽出厕桶。 7. 扶手偏心设计更符合人体手部摆放要求。 8. 静载荷不小于 100kg。 9. 可拆装靠背，可拆坐便桶，节省占用空间。	37	个
26	感应灯	1. 参考尺寸：78*78 mm 2. 材质：ABS 3. 供电方式：聚合物锂电池 400MAH 4. 光源：6 颗 LED 灯珠 5. 额定功率：0.6W 6. 感应角度：100° 7. 感应距离：<3 米 8. 光色：暖色/白色	36	个

27	线路改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更换室内老化或裸漏的电气线路 2. 明线布线，整体保证横平竖直 3. 铜芯规格：空调、热水器、油烟机线 4mm²，插座线 2.5mm²，灯具线 1.5mm² 4. 内芯材质：高纯度无氧铜 5. 节能阻燃，安全环保 6. PVC 套管保护 	603	米
28	灯具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采用 LED 光源 2. 功率：18W 3. 外径：340mm 4. 高透光，光源均匀柔和不刺眼 5. 高品质 LED 灯珠，亮度持久寿命长 6. 灯体采用橡胶密封条增加密封性，可有效防止灰尘蚊虫进入 	2	个
29	漏电保护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极数:2P 2. 电流:40-63A; 3. 电压:230v~ 4. 额定动作电流:30mA 	10	个
30	免布线开关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86*90mm 2. 智能三位单极开关 3. 工作电压：220V~50Hz 4. 工作温度：-20~45℃ 5. 负载单位：白炽灯、LED 负载 3-300W/路 	2	个
31	腋拐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主体材质为高强度铝合金，表面氧化处理。防滑手柄，支脚垫材质为有弹性、耐磨、表面摩擦系数较高的防滑橡胶材料。表面应精光，光滑，无啃头、刨痕、横茬、逆纹、沟纹 和机械损伤，手感应无毛刺。 2. 护肩、握把采用发泡海绵材料。 3. 高度、握把可调节 4. 承重：≥100kg。 	6	副
32	四角手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最小高度 640mm(±20) mm, 最大高度 870mm(± 20) mm 2. 管材：最大管直径 22mm(±5) mm 3. 表面：平整光滑，色泽均匀，无色差、无刮痕、无毛刺。 4. 采用高强度氧化铝管上支下支、整体防锈能力强。上支、下支冲有调节孔可供使用者随意调节适用高度, 管内装有弹珠按钮，轻松一按可徒手轻松调节，伸缩自如，定位安全可靠，伸长量标识清楚。下支四脚管做支撑，扩大受力面积。下支四脚都套有耐磨防滑胶脚，弹性佳，直径不小于 13mm。 5. PVC 把手。 6. 四脚手杖的向内稳定性能不小于 1.5°，向外稳定性能不小于 4.0°。 	33	个

33	单脚拐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拐杖上、下支管采用高强度特种铝型材焊接而成. 表面经氧化处理。 上支冲有 10 个调节孔、下支冲有 1 个调节孔，可供使用者随意调节适用高度。 采用 PVC 拐杖头，不吸汗、不易破损。 底部套有弹性好，耐磨系数高的防滑胶脚。 手杖尺寸：调节高度 71-94cm 	1	个
34	●智能拐杖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尺寸:73-96 cm LED 手电筒照明，闪光警示； 超过 100 分贝声音报警；跌倒自动报警技术。 FM 调频收音机功能，全数字集成电路设计，电台清晰无干扰。 通过标准 5V USB 线可以给内置充电电池进行充电； 产品防溅水设计，外形美观； 产品配带挂绳，方便携带及挂放； 高强度可伸缩调节铝合金杆。 	3	个
35	不锈钢护栏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材质：201 不锈钢， 尺寸：直径为 35-50mm，管壁厚度为 0.7~0.8mm。落地柱安装起步，高度 800-2650mm。 适用于室外坡道或临空侧护栏 	35	米
36	门改造	<p>尺寸：现场测量</p> <p>材质：铝合金或木质</p> <p>说明：材料+五金(门吸、门铰链、下压 式门锁等)卫门更换或改装，取消门槛，地面找平，方便老人轮椅通行</p>	8	项
37	门槛移除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拆除原有门槛。 消除室内外高低差，保证残疾人进门无障碍，方便轮椅进出。 	1	项
38	闪光振动门铃	<p>产品组成：发射器，接收器，支架，锂电池，USB 线，充电器</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发射器：按键自发电，无需充电，方便使用，发射器按下时，发射器有蓝色光设计。 接收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发射器按下时，接收器会提示所选择的音乐，并带彩色强闪光震动功能。 32 首提示音乐选择，可闪光提示，音乐提示，震动提示。 铃音大小可调节； 室内阻隔区域 40 米，抗干扰。 接收器使用锂电池蓄电，USB 充电，可以随身携带； 	2	个
39	●护理床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外形尺寸：2100×960×510mm(±50mm)（含床头、护栏、床垫） 含床头、护栏、床垫；床面板可调节范围：背部 0-75°；上抬腿 30°，下曲腿 60°；左右翻身分别 0-50°。 床体载荷≥1700N。 	7	张

		<p>4. 床面采用钢管焊接成型，表面处理无锐角毛边，不割手，高透气、耐压不变形、不波动、无共鸣声，床板透气孔面积不低于床总面积的 20%。</p> <p>5. 床框钢材焊接，配输液架插孔，孔径 20mm，由金属材质冲压成型。</p> <p>6. 具有背部升降、腿部升降、左右翻身、快开式便器等功能。</p> <p>7. 床头、床尾：流线型 PP 床头尾板，采用纯正工程塑料，一次性吹塑成型，耐褪色、耐老化，强度高，抗摔不易破损。易清洁，无卫生死角；牢固结实；</p> <p>8. 摇杆：摇杆安全、耐磨、轻便省力。摇把表面电镀，不使用时可折叠，牢固灵活，无噪音，可灵活调节患者背部、腿部体位升降。</p> <p>9. 四档铝合金护栏：全新整体加固型倾倒地折叠铝合金护栏；</p> <p>10. 硬质棉床垫：采用涤棉布套</p> <p>11. 注意事项：操作翻身时必须将背部活动板面放平进行双向翻身操作。</p> <p>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p>		
40	1.2 米木床	<p>1. 参考尺寸：1500*1900（mm）</p> <p>2. 材质：橡胶木</p> <p>3. 家具结构：框架结构</p>	2	张
41	1.5 米木床	<p>1. 参考尺寸：1500*1900（mm）</p> <p>2. 材质：橡胶木</p> <p>3. 家具结构：框架结构</p>	29	张
42	衣柜	<p>1. 参考尺寸：100*54*180cm</p> <p>2. 材质：实木生态板</p> <p>3. 双开门，储物空间大</p>	44	张
43	●防褥疮床垫	<p>1. 交替式气床垫（条形），是专为治疗和预防褥疮居家使用设计。</p> <p>2. 床垫技术参数：外尺寸 1850*900*800mm；单元管高度 8cm/3”；</p> <p>3. 床垫材质尼龙+PVC；材料厚度大于 0.32mm；条形气囊数 22 条；承重 135 公斤；测试时间 24 小时（充气后）。</p> <p>4. 气泵技术参数：电源 AC110V/AC220V 50HZ；压力范围 5 — 120 毫米汞柱；气压输出 5—8 升/分钟；循环时间 12 分钟；</p> <p>5. 外形参考尺寸：25*13*9.5 厘米；外壳材质 ABS；测试时间 24 小时；配备大小便活动门装置。</p> <p>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p>	6	张
44	防褥疮坐垫	<p>1. 尺寸：41*37*3.6cm；</p> <p>2. 材质：凝胶</p> <p>注：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所投产品有效的医疗器械注册证或医疗器械备案凭证。</p>	4	张

45	破旧坐便器更换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原有坐便器拆除、粉平、防水、更换新坐便器。 2. 参考尺寸：650*360*760 mm 3. 类型：连体式 4. 冲水方式：虹吸式 5. 排水方式：地排水 6. 冲水按键类型：上按两端式 7. 盖板是否缓冲：缓冲 	7	项
46	蹲便器改坐便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拆除原有蹲便器，并清理建筑垃圾 2. 水路改造至合适位置 3. 地面粉平，安装新坐便器 	24	项
47	不锈钢洗菜池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材质：不锈钢 2. 参考尺寸：80*50*80cm（±5cm） 3. 承重力强，防水性强 	1	个
48	1.5米低位操作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150*60*80cm； 2. 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台面采用$\geq 0.6\text{mm}$ 不锈钢板； 3. 配重力调节脚； 	77	个
49	1.5米带柜门带水池低位操作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150*60*80cm； 2. 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台面采用$\geq 0.6\text{mm}$ 不锈钢板； 3. 配重力调节脚；带水池，带柜门； 	2	个
50	1.8米低位操作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180*60*80cm； 2. 采用优质不锈钢板制作，台面采用$\geq 0.6\text{mm}$ 不锈钢板； 3. 配重力调节脚； 	8	个
51	中橱柜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材质：铝合金+防锈钢板 2. 参考尺寸：80*41*135cm 	36	个
52	适老椅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长：54cm*宽 52cm*高 85cm 2. 材质：橡胶木 	64	张
53	适老桌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80*80*75cm 2. 材质：实木框架采用优质橡胶木 台面圆角木条 	47	张

54	换鞋凳	1. 参考尺寸：60*40*60cm 2. 材质：橡胶木, 科技皮, 高密度原生海绵 3. 功能：防水防污耐磨	4	个
55	置地晾衣架	1. 尺寸：（150~250）cm*60cm*137cm(±2cm) 2. 主材质铝 3. 置地晾衣架，长度可伸缩	58	个
56	●铝合金轮椅	1. 材质：铝合金 2. 最大承重：100Kg 3. 车体重量：11.6Kg 4. 展开尺寸：长99cm 宽68cm 高91cm 5. 折叠尺寸：长96cm 宽28cm 高71cm 座宽：46cm，前座高：46cm，座深：40cm 6. 功能：皮革海绵扶手、连动刹车、PVC 万向轮、脚踏高度阶段调整、隐藏式储物袋、柔软透气座背垫面料、万向轮6寸、驱动轮22寸。	4	辆
57	电动轮椅	1. 外形尺寸：1040*640*930mm(±10mm) 收合尺寸：750*380*740mm(±10mm) 座宽：460mm±10mm 座高：530mm±10mm 扶手高度：21CM±1cm 座背垫：尼龙布+3D 防褥疮布料 前轮：10 英寸免充气胎 后轮：16 英寸气胎 2. 车架材质：主架高强钢管 表面颜色：汽车金属漆 3. 控制器：EABS 驻坡功能 电机：DC24V/250W*2 电池：24V12AH 4. 爬坡能力：≥8 度 最大速度：6KM/H 行驶里程：≥15KM(理论行程) 5. 荷重：≥100KG 净重：≥31KG(不含电池)	1	辆
58	框式助行器	1. 参考尺寸：长*宽*高=48*58*(76-85) 铝合金氧化车架不仅轻便美观、还具有不退色。 2. 车架四脚配有七个档伸缩管，可供使用者随意调节适用高度。 3. 四脚都套有防滑耐磨胶脚，有弹性，让用户用得放心。 4. PVC 把手。 5. 可折叠式车型。	5	个

59	带轮助行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长*宽*高=49*56*(76-94) cm 2. 铝合金氧化车架、防锈能力强。 3. 车架四脚配有伸缩管，可供用户随意调节适用高度。 4. 前置：2个5"PU轮。后配：防滑耐磨胶脚。 5. PVC把手：不吸汗、不易破损、变形，且使用寿命长。 6. 可折叠式车型。 	1	个
60	轮式带坐助行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参考尺寸：长*宽*高=50*61*(83-93) cm 2. 车架选用航钛高强度特种铝型材焊接而成：表面经氧化处理。 3. 车架四脚配有伸缩管，可供用户随意调节适用高度。 4. 座垫采用加厚海绵人造皮革，耐用、防水。 5. PVC把手：不吸汗、不易破损、变形且使用寿命长。 6. 前置：2个5"PVC轮。后配：防滑耐磨胶脚。 7. 可折叠式车型。 	17	个
61	●助听器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全数字信号处理 2. 双麦克风技术 3. 独立调节通道和频段数≥ 4个；聆听程序设置≥ 4个；自动声反馈抑制设置；饱和声压级≥ 133dB SPL；满档声增益≥ 70dB；电感灵敏度≥ 124dB；总谐波失真$\leq 1.0\%$；频率范围：至少在200-6600Hz之间；等效输入噪声≤ 9dB；电流量≤ 1.2mA；低电压提示； 4. 音量控制功能；无线功能兼容FM系统；自动声反馈抑制功能；开机延迟功能。 	21	副
62	监控摄像头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通讯方式： ZigBee-SIG-mesh 蓝牙两种协议； 2. 参考外形尺寸： 90*56*138； 3. 供电方式： DC5V； 4. 1920*1080p/25fps 高清画质； 5. 在涂鸦平台，摄像头与其他智能设备智能联动； 6. 通过手机 APP 控制上，下，左，右，轻松实现摄像机水平0~355°转动垂直0~70°转动，轻松无死角查看视频动态； 7. 24小时红外不可见光夜视成像，采用6颗红外灯珠，夜视环境下能看到高清黑白影像，夜视距5-8M； 8. 摄像头连接wifi后，可实现随时随地网络远程监控，在观看视频的同时，可实现语音对讲； 9. 视频支持TF存储卡≥ 128GB 	3	个
63	●血压计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外形尺寸:长128mm\pm5mm, 宽128mm\pm5mm, 高40mm\pm3mm; 2. 重量(不含电池):300g\pm10g; 3. 电池:碱性电池 4. 外观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血压计的外壳应整齐美观，表面整洁，色泽均匀，接缝应密合，无伤斑，裂纹等缺陷。 (2) 控制和调节机构应灵活可靠，紧固部位应无松动。 (3) 各种图文标识应清晰、准确、牢固。 5. 测量范围:压力:至少0~260mmHg(0~34.7kPa)·脉搏:40~199次/分钟测量方式:示波测量法屏幕显示:LCD数字显示适用臂 	20	个

		<p>围:22~36cm</p> <p>测量精度:压力:±3mmHg(±0.4kPa)以内 •脉搏:读取值±5%以内 操作环境:5℃~40℃,相对湿度15%~80% 储存环境:20℃~55℃,相对湿度≤85%</p> <p>6. 性能要求 充气源应在15s内可以提供足够的空气使得200c m²的容器内的压力达到40kPa(300mmHg)。</p> <p>7. 超压保护功能 血压计应有超压保护功能,当压力显示超过40kPa(300mmHg)时,血压计的放气阀应开启,并应在10s内气路压力降至2kPa(15mmHg)以下。</p> <p>8. 测量错误提示功能 血压计在未能正确测量血压时,均应有错误提示。</p> <p>9. 心率 (1) 心率范围 血压计测量心率范围为40次/min~199次/min。 (2) 心率测量准确度 在血压计测量心率范围内,最大允许误差±5次/min。</p> <p>10. 低电压提示功能 血压计电压在d.c.(5.0±0.7)V时,应有电池符号提示,血压计将不能正常工作。</p> <p>11. 自动关机功能 启动血压计后,若无任何动作,血压计应能在2min±30s内自动切断电源。</p>		
64	●血糖仪	<p>1. 规格:50份/盒;最小需血量0.6微升,血糖测量时间约5秒。</p> <p>2. 校正方法:免调码、无密码卡;多部位采血,虹吸加样方式;电池寿命达到1500次测试;记忆值储存30个结果;</p> <p>3. 适用于定量检测新鲜毛细血管全血中葡萄糖浓度。</p>	4	个
65	紧急呼叫器	<p>1. 材质:ABS</p> <p>2. 呼叫器尺寸:长70mm*宽40mm 响铃尺寸:长80mm*宽80mm 可通过音乐和LED提示;</p> <p>3. 四档音量可调节,多首和弦铃声,可以满足不同环境以及人群使用;</p> <p>4. 响铃使用电池</p> <p>5. 信号灵敏,穿透力强</p>	7	个
66	烟雾报警器	<p>1. 外壳材质:塑料</p> <p>2. 报警方式:声光报警</p> <p>3. 蜂鸣器≥85db,报警浓度:15%LEL;</p> <p>4. 恢复浓度:8%LEL,工作温度:-10℃~50℃;</p> <p>5. 相对湿度≤90%,消耗功率≤5W;</p>	1	个

67	燃气报警器	1. 外壳材质：塑料 2. 探测气体：液化气、天然气、管道煤气、罐装燃气、甲烷 3. 报警方式：声光报警 4. 蜂鸣器 $\geq 85\text{db}$, 报警浓度：15%LEL; 5. 恢复浓度：8%LEL, 工作温度： $-10^{\circ} \sim 50^{\circ}$; 6. 相对湿度 $\leq 90\%$, 消耗功率 $\leq 5\text{W}$;	3	个
----	-------	---	---	---

2、服务目标

2.1 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2024 年拟在 5 个乡镇选择 400 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实施居家生活环境和设施适老化改造，进一步改善老年人的居家生活环境，较好缓解老年人因生理机能退化导致的生活不适应，不断提升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平均每户 3000 元。

2.2 支持居家适老化市场发展。创新工作机制，加强产业扶持，激发市场活力，加快培育公平竞争、服务便捷、充满活力的居家适老化市场，引导有需要的老年人家庭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有效满足城乡老年人家庭的居家养老需求。

3、服务对象及要求

申请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的需具有广德户籍、长期居住在广德，并满足下列条件之一：

3.1 年满 60 周岁以上分散供养特困人员中的高龄、失能、残疾老年人家庭。

3.2 年满 60 周岁以上低保对象中的高龄、失能、留守、空巢、残疾老年人家庭。

3.3 年满 60 周岁以上计划生育特殊家庭。

3.4 分散供养的特困老年人，鼓励进入养老机构集中供养（不含精神类疾病、智力残疾等），确有特殊原因不能集中供养的，优先进行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凡租赁房屋（不含廉租房、公租房）、房屋近 2 年内需拆迁、确实不具备改造条件的，不予改造。

4、改造内容

改造内容参考《安徽省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适老化改造项目建议清单》，主要为特殊困难老年人居家进行无障碍、安全性、适老性、辅具适配等方面适老化改造。充分考虑老年人居家情况、身体情况以及住宅实际情况，以基础项为主，可选项为辅。

5、服务标准

根据采人提供的适老化改造评估方案为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进行无障碍、安全性、适老性、辅具适配等方面适老化改造。要充分考虑老年人家庭情况、身体状况 以及住宅实际情况，一户一案。

6、其他要求

6.1 实施流程

6.1.1 实施改造。县（市）级民政部门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确定适老化改造服务机构，签订改造服务协议，明确改造任务、质量标准、使用培训、完成时限、合同价格及售后维保（自验收合格之日起，维保期限不少于1年）等内容，改造服务机构根据改造方案按标准实施改造。

6.1.2 竣工验收。改造完成后，县（市）级民政部门委托专业验收机构，对照改造方案和质量标准从严组织竣工验收，确保改造质量。验收合格的在《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验收表》（附件5）上签字盖章，验收不合格的应督促改造服务机构重新实施改造，直至验收合格。县级民政部门应对验收结果开展检查确认。

6.1.3 资料归档。中标供应商应将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过程中产生的申请材料、改造方案、验收结果等资料整理归档，做到一户一档。为便于资料保存，可通过扫描、拍照等方式将纸质资料转为电子档案。

7、特别说明

7.1 本项目不允许供应商转包、分包，否则采购人将追究其违约责任，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7.2 合同签订后，中标单位需在10个工作日内按照产品清单存放在采购人指定地点，由采购人查验，如有任何一项不符合要求的，采购人将追究其违约责任，并报监管部门查处。

7.3 本项目共分为两个包，供应商可针对两个标包分别进行响应，但只能作为一个标包的中标供应商，以先中的包为准，不允许选择。

（三）供应商资格要求：

（详见采购公告）

（四）供应商必须提交的证明文件：

- 1、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
- 2、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供的其他材料。

(五) 合同主要条款：

1、付款方式：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成交供应商提交符合要求的金融机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的70%为预付款；项目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2、履约保证金：无。

3、合同争议处理：采购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争议，由双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

(六) 提供服务时间要求：签订合同后60日历天服务周期。

(七) 验收：由采购人组织验收。成果提交、验收等按照以下原则执行：有国家标准的执行国家标准；无国家标准的执行行业标准；无行业标准的执行地方标准；无地方标准的执行企业标准。

八、其他：

1、供应商在采购需求主要要求内容基础上，根据自身专业能力提供更优方案，最终方案须满足采购人要求。

2、采购人提供的所有文件、数据、材料等在服务期满后交还采购人，中标人不能留档并且留作它用，否则一切责任由中标人承担。

3、双方均应保护对方的知识产权，未经对方同意，任何一方均不得对对方的资料及文件擅自修改、复制或向第三人转让或用于本合同项目外的项目。如发生以上情况，泄密方承担一切由此引起的后果并承担赔偿责任。

4、供应商必须接受采购人对项目执行情况、服务质量等的监督、检查和验收，中标人应予以配合。

5、供应商在投标前应进行充分考虑各种风险，履约过程中由供应商承担的各项费用均包含在总价当中，若供应商出现漏报，视为报价中包含相关费用，责任自负。中标及合同履行期内，不得以任何理由要求对其投标报价进行变更或拒绝服务。

九、本项目所属行业：其他未列明行业

五、磋商与评审

(以下评审办法由采购人：广德市民政局负责解释)

一、总则

- 1、为规范评审活动，保证评审的公平、公正，维护磋商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依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本评审办法；
- 2、本办法仅适用于本次采购项目的评审活动；
- 3、评审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的原则；
- 4、评审活动依法进行，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非法干预或者影响评审过程和结果；
- 5、评审活动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
- 6、评审活动及其当事人应当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

二、评审委员会的组建

- 1、评审工作由竞争性磋商小组进行，竞争性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评审专家由采购人依法通过随机抽取的方式确定。
- 2、根据项目特点和评审中遇到的特殊情况，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

三、评审方法

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因落实政府采购政策进行价格调整的，以调整后的价格计算评审价。

四、评审程序

- 1、采购人可以在评审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磋商文件所述范围。
- 2、**初审**。磋商小组对所有供应商响应文件进行初审；
- 3、**磋商**。初审合格后，磋商小组将集中与通过初审的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如供应商在接到项目代理机构通知后未参与磋商的，视同放弃该

权利。

4、**报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5、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供应商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6、**综合评分**。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7、在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文件和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对磋商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8、磋商结束后，要求所有继续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提交最终报价，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价，则视上一轮报价为该供应商最终报价；在磋商内容不做实质性变更或重大调整的前提下，供应商下轮报价不得高于上一轮报价，否则视该供应商所有轮次报价均为无效报价，**报价部分评审不得分**。

9、磋商小组应当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3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符合财库【2014】214号第三条第四项或财库【2015】124号规定情形的，可以推荐2家成交候选供应商。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10、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磋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

11、编写评审报告。

五、评审细则

广德市 2024 年度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服务采购项目（II 包）初审审查表

供应商：				
审查指标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格式或提交资料要求
1	供应商声明函	按照规定格式		
2	不良信用记录查询	供应商不得存在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22.2 条中的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详见供应商须知正文第 22.2 条要求
3	磋商承诺函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按照规定格式
4	授权委托书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按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如供应商为自然人的，需提供本人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复印件）
5	获取磋商文件方式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规范性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按规定格式、无严重的编排混乱、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前后矛盾情况，对评审无实质性影响的		
7	响应文件响应情况	付款响应、交货期响应、售后服务响应、履约保证金响应等		
8	服务要求及其他实质性响应情况	响应磋商文件要求，所提供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		实质性要求是指本磋商文件中用带“★”或“必须”的商务和技术等要求。

9	报价	响应报价未超过本项目控制价		超过本项目控制价（预算价） 为无效响应
10	中小企业声明函	按规定格式，并符合要求		
11	其他	提供本项目采购需求中要求提交的证明资料		
审查意见：				
磋商小组签字：				
评审时间：				

备注：1、审查结论分为通过和未通过。对否定的审查指标，要提出充足的否定理由，并填写在符合性审查表上。供应商必须通过上述全部指标，否则响应文件无效。

2、所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供应商应按磋商文件规定格式制作。

详细评分表

投标报价 (10分)	报价 (10分)	采用低价优先法，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的价格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 1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磋商报价得分} = (\text{磋商基准价} / \text{最后磋商报价}) \times 10\% \times 100$
技术部分 (67分)	技术参数 (37分)	针对本项目的采购清单中服务（产品）的技术参数，标注“●”的服务（产品）每有一项完全符合的得 1 分，未标注“●”的服务（产品）每有一项完全符合的得 0.5 分，满分 37 分。
	适老化改造 服务方案 (10分)	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适老化改造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 适老化改造服务方案组成部分：①文明施工；②技术控制；③质量保障措施；④重点难点分析；⑤应急处理和解决方案。 2. 每个部分评分标准：内容完整、措施有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符合；每一项均符合的得 2 分，部分符合的得 1 分，不符合的不得分，共 10 分。
	实施改造计 划 (10分)	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进度计划进行综合评分： 1. 实施改造计划组成部分：①服务人员安排；②管理流程；③实施监管；④时间进度；⑤主要工序。 2. 每个部分评分标准：内容完整、措施有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符合；每一项均符合的得 2 分，部分符合的得 1 分，不符合的不得分，共 10 分。
	售后服务方 案	评审委员会根据采购文件要求及供应商响应文件中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综合评分：

	(10分)	<p>1. 售后服务方案组成部分：①服务内容；②服务范围；③服务响应时间；④增值服务。</p> <p>2. 每个部分评分标准：内容完整、措施有效，满足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符合；每一项均符合的得 2.5 分，部分符合的得 1.5 分，不符合的不得分，共 10 分。</p>
商务部分 (23分)	业绩 (5分)	<p>供应商自 2020 年 1 月 1 日以来：承接县(区)级及以上类似项目(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项目)业绩的，每提供一个得 2.5 分，本项最高得 5 分。</p> <p>注：业绩证明材料须提供合同复印件或扫描件，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如合同中无法体现项目内容、签订时间等内容的，还须提供业主出具的加盖业主单位公章的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影印件，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人员资质 (18分)	<p>供应商配备不低于 3 组的适老化改造服务项目施工小组，每个小组中须包含 3 名专业岗位人员(岗位专业:助理及以上社会工作者、老年人能力评估师、电工各 1 名)，每成立一个工作小组得 6 分，本项最高得 18 分。</p> <p>注：上述人员不得兼任，响应文件中同时提供以下证明材料：</p> <p>1) 人员名单(格式自拟)；</p> <p>2) 助理及以上社会工作者需提供职业资格证书扫描件；老年人能力评估师需提供相关技能培训证书扫描件；电工需提供职业资格证书或职业技能证书扫描件。</p> <p>(注：上述人员不得兼任，响应文件中同时提供以上证明材料(未提供或提供不符合要求的不得分))。</p>

说明：技术部分与商务部分具体评审因素可根据具体项目调整

注：所要求提供的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应按文件规定格式制作。

六、采购合同（参考）

采 购 人：广德市民政局 _____（以下简称甲方）

成交供应商： 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项目内容及标的：对广德市2024年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提供适老化改造服务。

二、乙方服务内容：

1. 推进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2024年拟在5个乡镇选择400户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实施居家生活环境和设施适老化改造，进一步改善老年人的居家生活环境，较好缓解老年人因生理机能退化导致的生活不适应，不断提升老年人的幸福感、获得感、安全感。平均每户3000元。

2. 支持居家适老化市场发展。创新工作机制，加强产业扶持，激发市场活力，加快培育公平竞争、服务便捷、充满活力的居家适老化市场，引导有需要的老年人家庭开展居家适老化改造，有效满足城乡老年人家庭的居家养老需求。

三、乙方人员配备：

项目负责人： _____ ；

其他相关人员： _____。

四、合同期限：

本合同履行期限：签订合同后60日历天服务周期。

五、合同价款：人民币 _____元整（ _____.00元）。

六、付款方式：在合同、担保措施生效（成交供应商提交符合要求的金融机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后5个工作日内，采购人支付合同价款的70%为预付款；项目完成并经验收合格后支付至合同价款的100%。

七、服务地点：甲方指定各点。

八、甲、乙双方的权利与义务

1、甲方的权利与义务

- 1.1 甲方享有对乙方工作的监督权（按照采购需求相关要求执行）。
- 1.2 乙方不得擅自将合同转包或变相转包他人，一经发现，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合同。
- 1.3 遇重大体制改革或上级指示，需中途停止承包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原则上甲方以书面形式提前一个月告知乙方），甲方不承担因此导致本项目合同终止给乙方带来的任何损失。
- 1.4 在服务期内，如服务量发生变化，甲方有权予以调整并据实核算费用，乙方需先行接受并认真完成工作。

2、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2.1 乙方需落实好服务人员的各项福利、食宿与交通等，在服务期内如发生安全事故，无论工伤或非工伤，一律由乙方承担赔偿责任，与甲方无关。
- 2.2 乙方所有服务人员必须按核定人数足额到岗，乙方必须于7日内将相关资料上报甲方处备案。乙方所录用服务人员，须符合甲方要求。
- 2.3 因本项目服务的特殊性，在服务期内，乙方拟派服务人员不得随意变动、更换及合并岗位等，确因不可抗力原因需有人事变动的，必须及时上报甲方并附相关材料，所更换的人员须经过甲方同意认可，并在服务水平，资历上不得降低。
- 2.4 乙方所有服务人员需统一工作服，并服从甲方的监督检查。
- 2.5 乙方应自觉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和指导，乙方项目负责人须保持24小时通讯畅通，服从甲方和上级部门的检查、考核。

九、违约责任：

- 1、甲、乙双方必须遵守本合同并执行合同中的各项规定，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 2、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反合同，造成对方经济损失的，应给予对方经济赔偿。
- 3、如甲方不按合同约定要求向乙方支付合同款项的，每延期一天，甲方需按照同期人民银行LPR支付逾期利息作为赔偿或补偿。
- 4、如因国家相关政策变化等原因不能签订采购合同，给乙方造成企业合法利益受损的，双方应通过充分友好协商，给予乙方一定的合理补偿。
- 5、签约双方任何一方，单方面终止本合同的，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本项目总服务价款2%的违约金。其他违约行为，按违约行为发生当日计，每日（日历日）按本项目总费用0.5%

计算，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直至违约行为及后果消失，守约方并享有合同解除权。

6、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十、不可抗力事件处理

1、在合同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事件导致不能履行合同，则合同履行期可延长，其延长期与不可抗力影响期相同。

2、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应立即通知对方，并寄送有关权威机构出具的证明。

十一、解决争议的方法

在执行本合同中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端，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解决不成的，提交项目所在地仲裁委员会仲裁或者人民法院裁决。

十二、合同生效及其他

1、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后生效。

2、合同执行中采购内容修改或补充的，可签书面补充协议，并作为主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

3、本合同不得转让或部分转让。

4、本合同一式伍份，自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甲方两份，乙方两份，采购代理机构存档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5、本合同为中小企业预留合同。

十三、附件

1、项目磋商文件；

2、项目修改澄清文件（如有）；

3、项目响应文件；

4、中标（成交）通知书；

5、其他（考核细则）。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法定代表人（授权代表）签字：

地址：

地址：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日期： 年 月 日

签约地点：

注：以上合同格式作为参考，甲、乙双方可根据磋商文件、响应文件、项目承诺及甲、乙双方根据项目实际情况商定的其他事宜进行完善。

采购人：	中标人：
通讯地址：	通讯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开户银行：
	账号：

采 购 人 ：

中 标 人 ：

单位盖章：

单位盖章：

代表签字：

代表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地点：

七、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_包）

响
应
文
件

供 应 商：_____

_____年__月__日

(一) 供应商综合情况简介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二) 开标一览表

项 目 名 称	
供应商全称	
包段	第 包（项目不分包时可写整包或不填写）
最终响应报价 （人民币元）	响应总价：小写： _____ 大写： _____
备注	

供应商公章：

备注：

此表中报价作为本次磋商的首轮报价。

(三) 磋商承诺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的磋商公告，据此函，我方承诺如下：

1、我方公司成交，我方承诺愿意按磋商文件规定缴纳履约保证金。按本次磋商文件规定及报价承诺提供服务。

2、我方根据本次磋商文件的规定，严格履行合同的责任和义务，并保证于买方要求的日期内完成供货、安装及服务，并通过买方验收。

3、我方已详细阅读本次磋商文件，包括磋商文件附件、参考资料、磋商文件修改书或图纸（如有），我方正式认可并遵守本次磋商文件，并对磋商文件各项条款、规定及要求均无异议。

4、我方同意从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磋商日期起遵循本磋商文件，并在供应商须知规定的磋商有效期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5、我方同意按贵方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向贵方提供与其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或补充资料，否则，我方的响应文件可被贵方拒绝。

6、我方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7、我方同意磋商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免费质保等要求。

8、我方对响应文件中所提供资料、文件、证书及证件的真实性和有效性负责。

供应商名称：_____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通讯地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邮 箱： _____

供应商开户行： _____

账 号： _____

备注：允许非独立法人资格投标的，代理机构在编制文件时自行将“法定代表人”表述调整为“法定代表人（或主要负责人）”。

(四)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分项报价指标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小计(元)	备注
1						
2						
3						
4						
5						
6						
7						
8						
9						
10						
	其他费用					
	...					
	...					
	...					
	合计					

供应商公章:

备注:

- 1、表中所列报价须为完成项目应有的全部费用。如有漏项或缺项，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五）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

我公司同意成交结果公告中公示以下主要成交标的并承诺：响应文件中所提供的主要成交标的均真实有效。若被发现存在任何虚假、隐瞒情况，我公司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

序号	名称	服务范围	服务要求	服务时间	服务标准	备注
1	广德市 2024 年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符合磋商文件要求	签订合同后 60 日历天建设周期	质量达到合格及以上标准	完全响应磋商文件要求
...						
...						

备注：

- 1、表中所列内容为满足本项目要求的主要成交标的；
- 2、以上承诺情况（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如有服务内容，在备注中填写），将按约定随成交公告公示。
- 3、本页《主要成交标的承诺函》由供应商准确填写。

供应商公章：

(六) 磋商响应表

按磋商文件规定填写			按供应商所投内容填写	
第一部分：技术部分响应				
序号	品名	磋商文件服务要求	供应商承诺的服务	偏离说明
1				
2				
3				
...				
第二部分：商务部分响应				
序号	内容	磋商文件要求	供应商承诺	不允许负偏离
1	服务期限			
2	付款			
3	履约保证金			
4	磋商有效期			
5	相关服务			
			
第三部分：服务说明一览表（如有）				

供应商公章：

备注：

- 1、供应商必须逐项对应描述磋商文件的服务要求，如不进行描述，仅在响应栏填“响应”或未填写的，将可能导致响应无效；
- 2、供应商可以对采购人的服务方案进行优化，提供满足采购人实际需要更优的服务方案，须在上表偏离说明中详细注明，且此方案须经评审委员会评审认可；采购人提出的实质性的要求不允许负偏离，商务部分响应不允许负偏离；
- 3、响应部分可后附详细说明及技术资料、相关技术和服务方案。

(七) 与评审有关的证明文件
(供应商可自行制作格式)

备注:

- 1、与评审有关的证明文件详见采购需求、评审办法；
- 2、请供应商自行将所要求的证明、证件资料按采购需求和评审办法的评审顺序依次制作，并制作目录、标明页码。
- 3、与评审有关的证明文件索引目录格式：

序号	磋商文件“评审办法”评审对应指标	陈述、说明、方案及证明资料名称	对应本章节页码范围 (注：不在本章节体现的证明资料，须注明其证明材料在响应文件中所在章节位置，例如资格审查指标中“供应商声明函”，供应商应注明详见响应文件第十一章-供应商声明函，无需在本章节中重复提供)
一	审查指标		
1			
2			
3			
4			
5			
.....			

供应商公章：

(八)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我方授权_____（供应商授权代表姓名、职务）代表我方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采购活动的一切事宜，包括但不限于：开标、评审、磋商、签约等。供应商授权代表在采购过程中所签署的一切文件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我方均予以认可并对此承担责任。供应商授权代表无转委托权。

特此授权。

本授权书自出具之日起生效。

授权代表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授权代表联系方式：_____（请填写手机号码）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备注：

- 1、本项目只允许有唯一的供应商授权代表，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磋商的无需提供授权委托书，提供身份证明扫描件或影印件。

(九) 服务方案、人员配备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 服务承诺

(投标人可自行制作格式)

(十一) 供应商声明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我方郑重声明：

1、我方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我方无以下不良信用记录情形：

- (1) 被人民法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 (2) 被税务部门列入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
- (3) 被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我方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方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或具有不良信用记录情形，贵方可取消我方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方自行承担。同时，我方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我方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公章： _____

日期： _____

（十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服务）

（非中小企业产品投标，不需此件）（如有将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广德市民政局的广德市2024年度特殊困难老年人家庭适老化改造服务采购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标的名称），属于其他未列明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人，营业收入为（）万元，资产总额为（）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_____！

（十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 不需此件）（如有将随评审结果一并公示）

如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自行按《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格式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八、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